

常州工学院部门文件

继续教育〔2021〕7号

关于做好我校学历继续教育 2021 届夏季 毕业生图像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办学单位：

为完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工作机制，全面落实《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教毕指〔2017〕99号）文件要求，切实做好我校学历继续教育 2021 届夏季毕业生图像采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图像采集对象

1. 正式录取并注册学籍的 19 级应届专升本在籍学生。
2. 已符合毕业条件拟于夏季注册毕业、并且未在 i 图采平台采集过图像的往届生。

二、图像采集时间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

三、图像采集程序

各办学单位组织图像采集对象按《i 图采-学生图像采集

操作指南》(附件1)的流程及要求进行图像采集。

四、图像采集注意事项

1. 图像采集费用为每人每次 30 元整,采集过程中直接通过采集平台进行支付。

2. 图像采集过程中关联学籍时学号务必要填写正确。我校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号一般为 12 位(16 级之前学生学号为 11 位),以入学年份起始,如 19222XXXX025。

3. 非此次图像采集对象范围内的学生不要登录采集平台进行图像采集操作。

五、相关要求

毕业生图像采集是学历电子注册工作中的一个关键环节,涉及到毕业生能否按时顺利毕业,请各办学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督促提醒学生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图像采集,同时登记汇总本单位学生图像采集情况、做好记录,必要时反馈我院以便核对。

附件:《i 图采-学生图像采集操作指南》

继续教育学院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